

數位發展部

Ministry of Digital Affairs

moda

# 公告車聯網頻率之特定實驗場域及限制

---

資源管理司

# 大綱

壹

背景說明

貳

規劃情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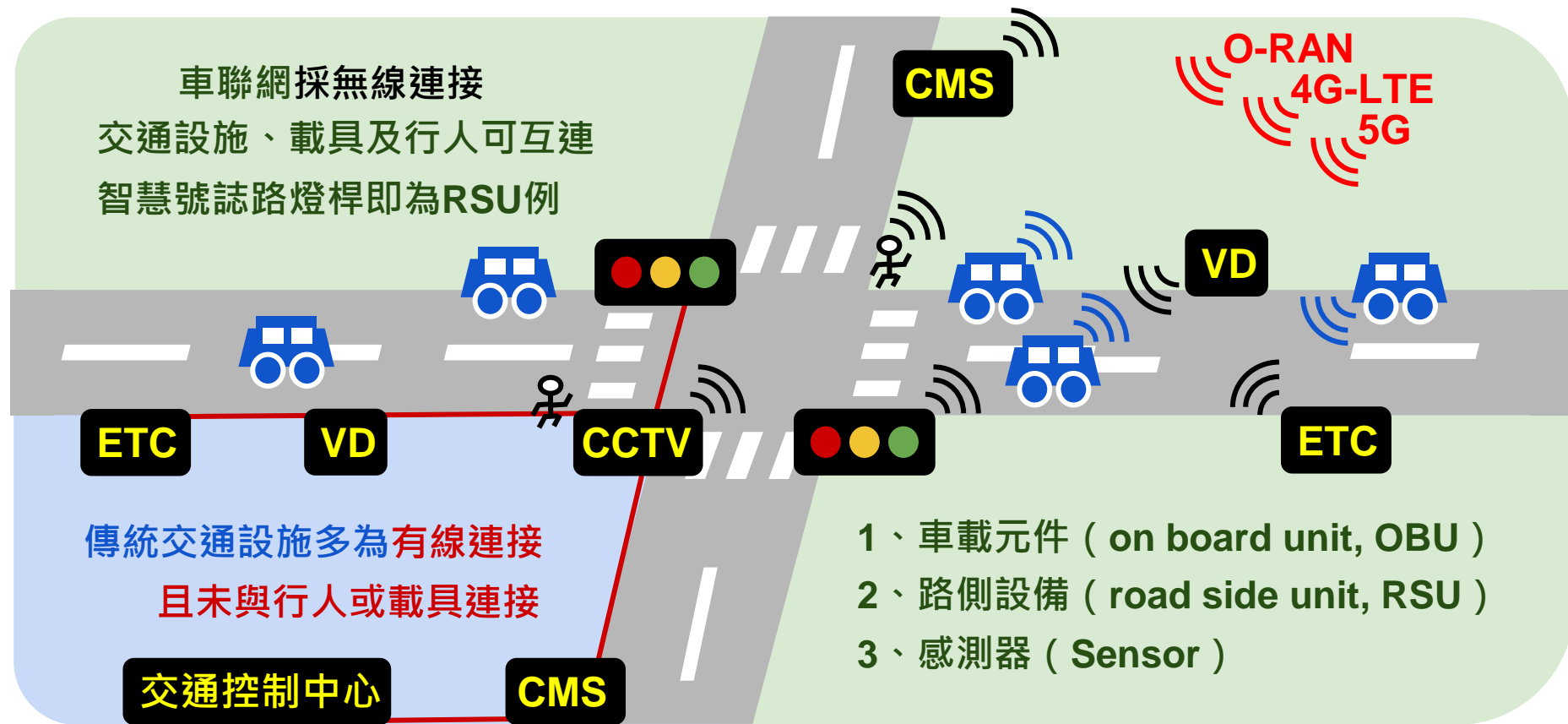
參

預期效益

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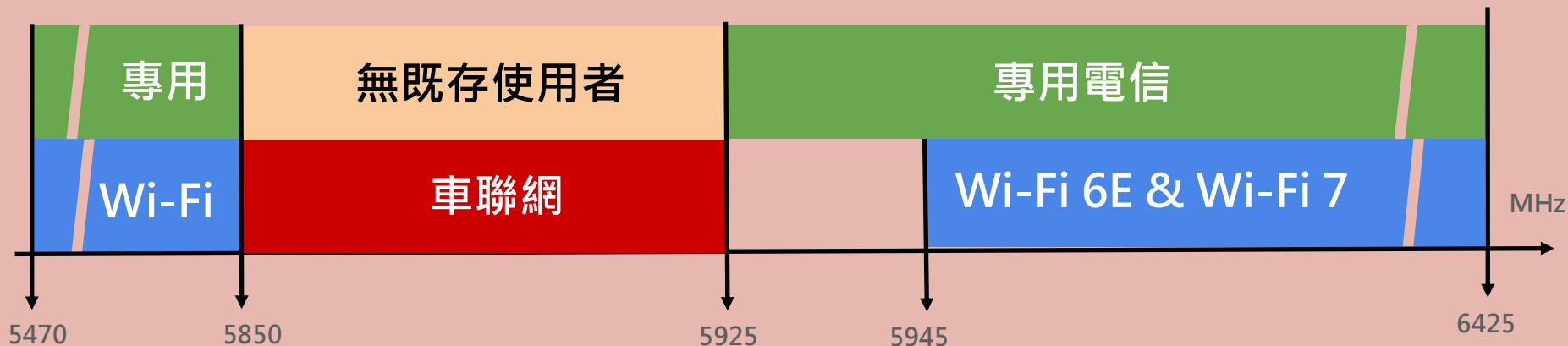
結語

# 壹、背景說明 ( 1/5 ) - 車聯網為智慧交通之發展基石



# 壹、背景說明 ( 2/5 ) - 無線電頻率為車聯網發展之關鍵要素

## 車聯網頻段使用現況



- 車聯網規劃使用頻段 ( 5850-5925MHz ) 於我國全域均無既存使用者。
- 基於頻譜和諧共用原則，若於車聯網規劃使用頻段進行實驗，除車聯網間應協調外，應無與既存使用者間之電波干擾疑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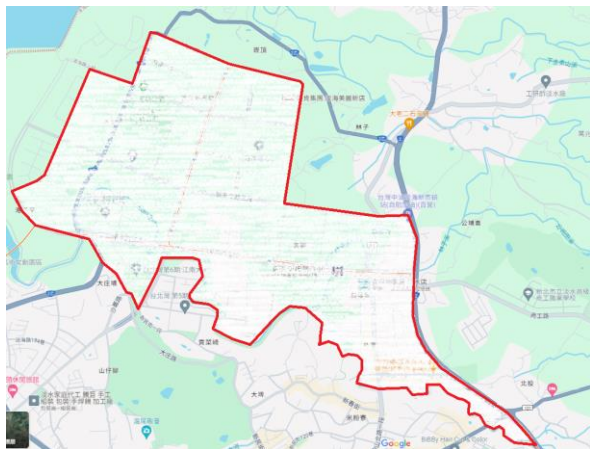
# 壹、背景說明 ( 3/5 ) - 定期更新頻率實驗場域有助產業發展

法源	<b>無人載具創新實驗條例</b> 第十三條第一項	無線電頻率供應計畫 第二點第四款附表
授權訂定事項	<b>無人車輛</b> 創新實驗之 1、無線電頻率 <b>2、其地理範圍</b> 3、實驗期限 <b>4、其他相關條件</b>	<b>車聯網</b> 實驗頻率之 <b>1、特定實驗場域</b> <b>2、其他測試條件</b>
型式	法規命令	公告
最新更新日期	<b>109年11月19日</b>	N/A

- 均自111年8月27日起自「交通部」移由「數位發展部」管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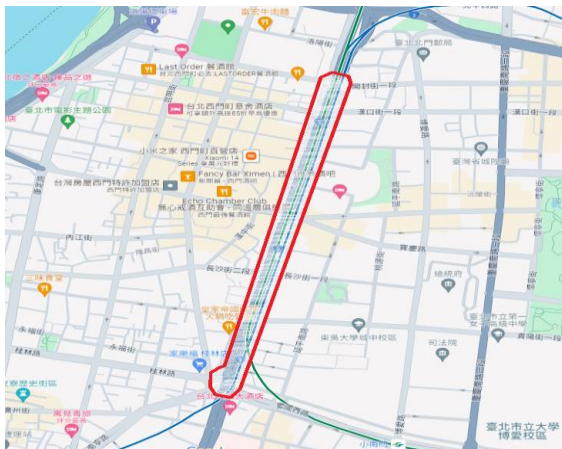
# 壹、背景說明 ( 4/5 ) - 車聯網頻率實驗場域可依涵蓋面積區分

區域型(29個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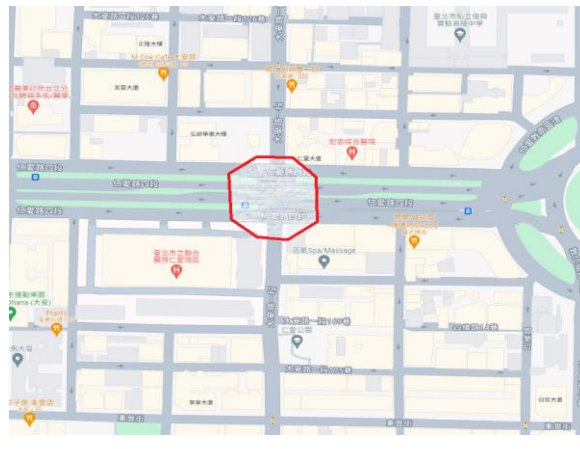
淡海新市鎮

路段型(66個)



中華路與開封街口  
至  
中華路與愛國西路口

路口型(21個)



仁愛路與大安路口

# 壹、背景說明 ( 5/5 ) - 區域型頻率實驗場域集中於六都及西半部

桃園市：

- 1.青埔特區
- 2.華亞科技園區
- 3.桃園虎頭山基地

新竹縣市：

- 1.南寮港區
- 2.新竹高鐵站特區
- 3.工業技術研究院

新北市：

- 1.淡海新市鎮
- 2.台北遠東通訊園區
- 3.長庚養生文化村
- 4.林口新創園區

臺中市：  
水湳經貿園區

彰化縣：

- 1.車輛研究測試中心
- 2.彰化高鐵特定區
- 3.彰濱工業區

南投縣：  
福興溫泉區

雲林縣：  
雲林高鐵特定區

嘉義縣市：

- 1.嘉義市區
- 2.竹崎鹿滿客家文化創意園區
- 3.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部院區

臺南市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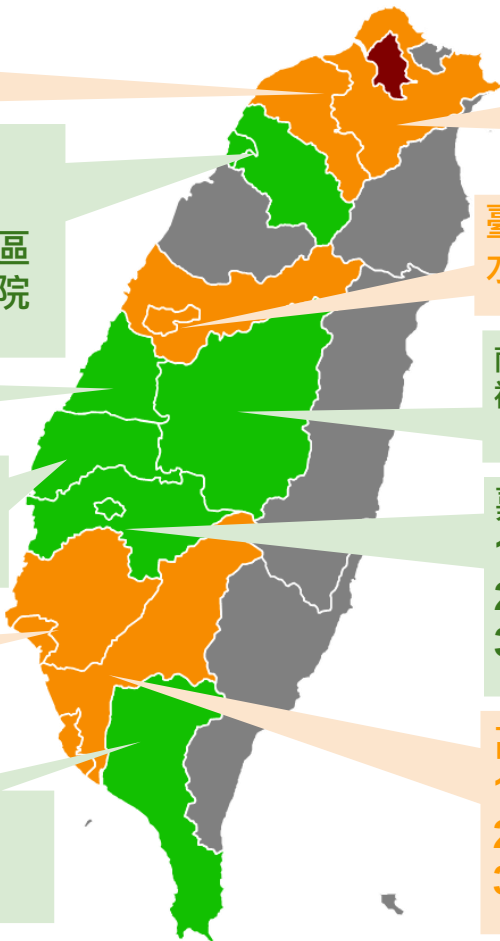
- 1.沙崙綠能科學城
- 2.臺灣智駕測試實驗室
- 3.成大歸仁校區

屏東縣：  
屏東市勝利星村

高雄市：

- 1.蓬萊商港區
- 2.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第一校區
- 3.南部科學園區高雄園區

※臺北市尚無特定區域型場域規劃  
主要為路段型(22)及路口型(3)場域



## 貳、規劃情形

協調各需求方  
公告特定場域

同步檢討  
無人載具頻率  
地理範圍及條件

精簡揭示場域  
善意提醒用路人

至少2年檢討一次

車聯網頻率  
實驗場域及條件  
公告原則規劃

原則上  
不設定其他條件

統一場域之  
揭示體例

依涵蓋面積及縣市  
區分場域種類

關注國際ITS  
車聯網應用發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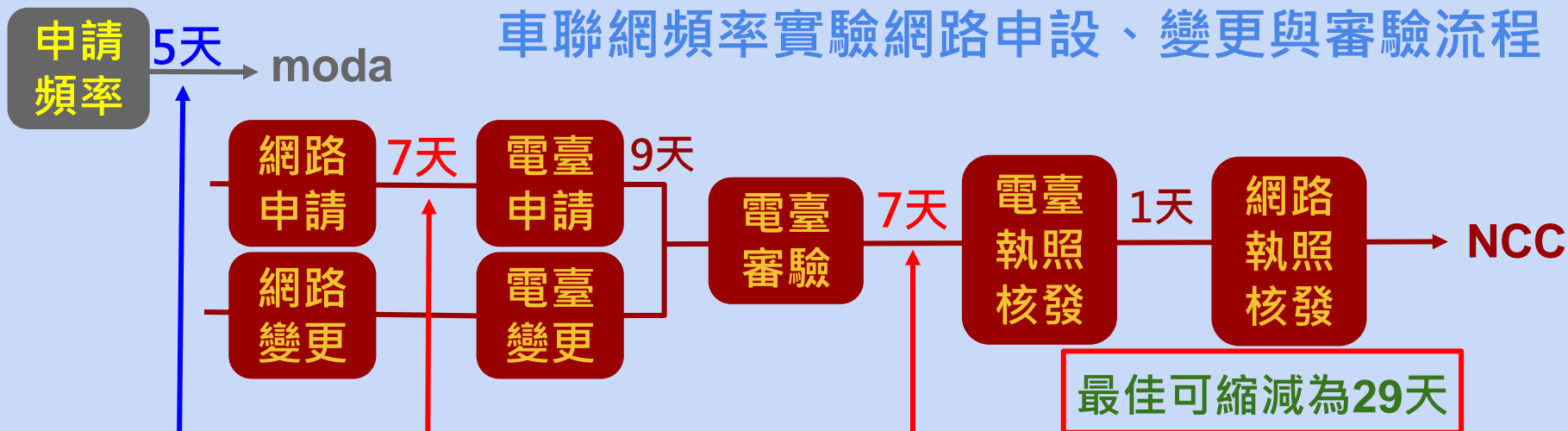
# 參、預期效益 ( 1/2 ) - 促進車聯網產業蓬勃發展

## 公告無人載具頻率之實驗場域



# 參、預期效益 ( 2/2 ) - 縮短申設時程嘉惠車聯網產業發展

## 車聯網頻率實驗網路申設、變更與審驗流程



加速審查

若車聯實驗網於特定實驗場域申設、變更及審驗最多可縮減為7天

大幅度縮減期程最高64%

# 肆、結語

- 1 車聯網為智慧交通發展基石，更是智慧城市使用無線電頻率發展的關鍵要素，透過公告車聯網頻率之特定實驗場域對車聯網技術發展至關重要。
- 2 定期盤點特定實驗場域，結合中央及地方政府力量，在符合各項規定前提下協助縮減行政程序，帶動智慧交通蓬勃發展。
- 3 除公告車聯網頻率之特定實驗場域外，後續亦將併同檢討修正無人載具(車輛、船舶、航空器)頻率之實驗地理範圍及條件，加速達成智慧城市及數位轉型目標。



Thank You

moda

數位發展部

Ministry of Digital Affairs